

企业改革发展 思辨录

◎ 姚大云 / 著
山西人民出版社



责 编：任如花

复 审：郝建军

终 审：赵建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企业改革发展思辨录/姚大云著. —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 2003.9

ISBN 7-203-04891-8

I. 企… II. 姚… III. ①地区经济-经济体制改革-研究-山西省②企业经济-经济体制改革-研究-山西省 IV. F127.2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3)第 076456 号

企业改革发展思辨录

姚大云 著

*

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030012 太原市建设南路 15 号 0351-4922102

<http://www.sxep.com.cn> E-mail: sxep@sx.cei.gov.cn

山西文博印业有限公司印制

*

开本: 850 × 1168 1/32 印张: 8.5 字数: 210 千字

2003 年 9 月第 1 版 2003 年 9 月太原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 册

*

ISBN 7-203-04891-8

F·435 定价: 18.00 元



姚大云 1969年毕业于山西农业大学。1970年~1984年在山西闻喜玻璃器皿厂任工程师、副厂长。1985年~1997年在省体改委任副处长、处长、高级经济师。1998年~2001年在山西省调整产业结构办公室任副主任、副研究员。2001年至今在山西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担任主任职务。

主要论文及著作：《搞活企业在城市经济体制改革中的地位》、《关于企业合并的几个政策问题》、《山西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现状、问题及对策》、《山西国有企业的困境与对策》、《中小企业竞争优势及对经济发展的贡献》、《山西产业结构高级化研究》等。

序

这本书是一位改革工作者 10 多年来,在我国改革开放的历史时期,努力探索、辛勤耕耘而集结的一些经验体会,一些思想的浪花,一些智慧的结晶。体现了我国经济体制改革开放的轨迹,从题目内容到字里行间都能感到其鲜明的时代特点和不息的进取精神。

作者是山西大学著名教授姚奠中之子,是我担任山西省经济体制改革办公室第一任主任、党组书记时,调来办公室工作的。当时是 1985 年年初,他 37 岁,从晋南的一个经营业绩良好的国有小企业厂长的位置上,先调到省轻工业厅后,又被严格选拔来到新成立的抓党内头等大事的省体改办。由于工作积极努力,勇于探索,且有较好的素质,所以不久后,体改办党组就任命其为企业处副处长。1988 年我由于年龄关系从省体改办退下来到省政协担任常委,政协参政议政,我仍然关心经济体改工作,常去体改办,虽不直接领导了,但作者的情况我还是比较关注、比较了解的。

大云在省体改委(体改办后改为体改委)工作达 13 年之久,即从 1985 年直到 1997 年年底。先后在企业改革处、流通体制处担任副处长和处长职务。其工作和研究的领域涉及国有企业改革,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流通体制改革,包括商业、供销社、粮食、石油、外贸、旅游等领域。1998 年调到省政府调整产业结构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任副主任。参加了省调产总体方案的制订和理论研究等工作。2001 年又转到省经贸委新设置的山西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担任主任,开展了中小企业问题研究和建立中小企业服务体系的工作。因转到事业单位,1999 年被聘为副研究员。

我国改革开放以来,国有及集体企业经历了一个较为漫长、逐步深入的改革过程。第一步是政府努力将国有企业从政府附属物

的地位上解放出来,松绑放权,扩大企业的自主权;紧接着实行了承包经营责任制。这个阶段的改革是在计划经济体制框架下,不动企业产权,不改变企业组织制度,仅仅是减税放权让利、加强责任制的改革,因而是初步的、不彻底的、过渡性的改革。第二步,承包制实行两轮后,其负面影响日益显现,股份制改革最终被提上议事日程。即从产权改革入手,引入市场机制,进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全新阶段。

作者的论文展现了企业改革的具体历程。从企业的承包经营、兼并联合、企业集团到股份制和现代企业制度以至行业管理等问题,涉及企业改革的方方面面。内容来自改革第一线,是实践经验和对生动事例的分析总结,对于推动改革有现实的指导意义,并体现了改革的阶段性、时效性、超前性、创新性的有机结合,每项改革措施既要解决企业当时的难题,保持社会稳定,推动经济发展,又要符合企业改革的长远方向。改革是各种经济利益的重新调整,是对旧体制的破除,是权利的再分配,这就必然遇到重重阻力和障碍,要承担许多风险,但作者并没有畏难止步,而是对改革充满热情,一往无前。至今还在为中小企业改革,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而辛勤努力。

改革开放以来,在党的多种经济成分共同发展的方针指引下,个体私营经济得到迅猛发展。作者有幸在1988年~1997年这个时期从事这方面的改革推动工作。面对当时对私有化的争议,与工商管理部门及工商联组织联手合作,进行了大量调查研究,发表了一系列文章。宣传了党的政策,分析了个体私营经济的地位、作用、优势和困难等问题,为支持个体私营经济的发展摇旗呐喊,做出努力,产生很好的社会反响。并为省委、省政府起草了《关于鼓励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若干规定》,于1991年正式发布。

我国流通领域是最先市场化的领域。各种经济成分、各种经营组织、各种经营形式蜂拥而入,一时间刮起了一股“全民经商”的风潮。原来的国有商业和供销社集体商业受到空前的挤压和挑战。

作者在流通领域改革中,一方面分析和研究了个体工商户介入流通领域,带动各类集贸市场,如服装、建材等专业批发市场的蓬勃兴起,给流通产业发展带来的巨大变化,总结了市场建设的经验,支持市场健康规范的发展。一方面分析和研究了国有、集体商业面临的困境,探讨了它们落后的体制和沉重的历史包袱等原因,提出了深化改革、走出困境的对策与意见。这方面的文章立足于深入的调查研究,掌握大量丰富的第一手材料、数字和事例,分析深入细致,对策明确可行,发表后受到有关专业人士的普遍关注,许多刊物转载。作者在流通领域工作的一个特点是涉及范围非常广泛,文章涉及的问题包括商业、供销、粮食、外贸、旅游及个体私营经济、分配体制等方面,这就为作者大显身手创造了良好的主客观条件。

1998年~2001年他从事了产业结构调整方面的理论研究和行政工作。产业结构调整是新时代经济发展的一个主旋律。21世纪,科技进步、环境保护、全球经济一体化带来的消费需求日新月异,与现有的粗放的、低水平的、落后的产业结构形成巨大反差,如不能迅速调整适应,就会造成地区经济的停滞和滑坡。而山西正是产业结构矛盾较大的省份之一。为此,从20世纪80年代末至今,历届省委、省政府领导,都把调产作为山西的头等大事来抓,列为全省发展战略的首位。作者参与并执笔山西省新一轮产业结构调整实施方案的制订工作,在课题负责人刘作舟同志的指导下,完成了《山西省产业结构高级化》的课题研究,体现了他的经济理论功底和对山西省情的认识深度。

2000年省级政府机构改革后,他的工作又转向了省经贸委,担任了山西省中小企业服务中心的主任。服务于中小企业,这在当前经济生活中又是一个新课题。计划经济时期政企不分,政府主要精力用于管理企业工作。改革开放后,实行了政企分开,“抓大放小”,政府改变了管企业的办法。主要抓了大企业的重组和生产协调等工作,对于小企业一段时期是放开不管。党的十五大以

来,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不断完善,扶持中小企业发展的问題被提上重要议事日程,因为首先是中小企业的地位越来越重要:中小企业在数量上,占全国注册企业总数的99%,超过800万家,其工业企业总产值、销售收入、实现利税、出口总额分别占全国的60%、57%、40%和60%左右,中小商业零售网点占总数的90%以上,中小企业提供了75%以上的城镇就业机会,因此中小企业在确保国民经济稳定增长,缓解就业压力,拉动民间投资,优化经济结构,促进市场竞争,推进技术创新,促进市场繁荣,方便群众生活,保持社会稳定等方面的作用愈来愈重要。其次是中小企业在市场经济条件下,有难以克服的弱点和劣势,只有政府加以扶持,才能健康蓬勃发展。比如融资困难,技术设备落后,信息不畅,人才匮乏等。再次是世界上市场经济发达的国家,早已建立了一整套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包括法律法规、组织机构、服务手段和相关政策等,为我们提供了很好的借鉴。2002年6月,我国第一部《中小企业促进法》颁布,并于2003年1月1日起施行,标志着服务于中小企业是一个纳入法制轨道、前景十分广阔的重要事业。作者正以研究推动改革的精神,学习研究中小企业发展问题,深入调查情况,撰写了研究论文,铺开了各项工作。主要在管理咨询、信息支持、人才交流培训、对外联系、信用评价、资金融通等方面,为中小企业无私奉献、全程服务。

综观作者10多年来的经历,始终是以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江泽民“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企业为中心,从事改革创新的工作。向市场经济学习,边实践边探索边前进,为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添砖加瓦,踏实认真,默默奉献。愿大云继续发扬“任凭风雨坎坷多,惟愿山河日月新”的精神,为改革开放事业继续奋斗!

韩桂五

2003年6月于太原

目 录

序.....	(1)
企业改革篇	
1. 关于企业兼并的几个政策问题	(2)
2. 承包制亟待完善的几个问题	(10)
3. 职工群众应是企业承包的主人	(14)
4. 走依靠企业集团发展经济的路	(22)
5. 太原天龙大厦在深化改革中腾飞	(33)
6. 突破“三不变”的尝试	(37)
7. 浅析行业管理问题	(40)
8. 中小企业应大力推行股份合作制改革	(45)
9. 关于内地省、市股份制试点中的问题和对策	(53)
10. 广东、深圳、海南、上海股份制试点综述	(60)
11. 太原五一百货大楼股份制改造的实践	(68)
个体私营经济篇	
12. 山西省个体、私营经济发展的现状、问题及对策	(76)
13. 关于私营企业的几个问题的分析	(83)
14. 个体私营经济现状透视	(89)
15. 正确引导 积极支持	(93)
16. 个体私营经济发展中急需解决的问题	(105)
17. 山西省个体工商户私营企业 经营收入情况的调查	(109)
流通体制改革篇	
18. 商品流通体制中的几个关键问题	(118)

19. 市场疲软中的几个症结	(125)
20. 建设集贸市场 吸引八方客商	(132)
21. 管而不死活而不乱的奥秘	(137)
22. 采取扶持政策 促进稳定发展	(141)
23. 太原朝阳服装市场建设的启示	(146)
24. 侯马市物资体制改革效益明显	(151)
25. 山西省国有商业批发企业的调查报告	(155)
26. 晋中地区国有批发企业历史包袱的成因 影响及对策	(160)
27. 对天津市、辽宁省外经贸管理体制的考察报告及 对我省外贸体改的建议	(169)
28. 山西旅游业发展现状与管理体制改革	(182)
29. 以供销社为依托 建立农村社会化服务体系	(189)
30. 山西国有商业企业改革进展 存在问题及对策研究	(193)
31. 山西国有商业企业的困境与对策	(202)
32. 发展现代化物流配送中心 实现对经济发展的 辐射带动作用	(214)
产业结构调整篇	
33. 关于山西省产业结构高级化的研究	(220)
中小企业篇	
34. 中小企业的竞争优势及对经济发展的贡献	(244)
35. 关于赴天津、上海、镇江 学习考察中小企业服务体系建设的报告	(250)
36. 扶持中小企业发展 增强山西经济活力	(256)

企业改革篇

关于企业兼并的几个政策问题

企业兼并是一个企业通过一定方式获得其他企业产权的行为,它有利于企业产品结构和组织结构不断趋于合理。不过,由于企业间的利益关系所致,在实施中必然要与企业现行管理体制发生摩擦和碰撞,遇到这样或那样的阻力。因此,抓紧研究制定有关法规和政策措施,扫除兼并中的各种障碍,就成为目前促进企业兼并的当务之急。

一、有偿兼并与无偿划转式兼并结合运用的问题

我国全民所有制企业,无论在数量上还是在资产实力上,都占有绝对优势。但由于条块分割的经济体制的制约,国有工业企业固定资产存量中,约有 1/3 长期处于闲置或半闲置状态。因此,在资产存量调整和生产要素流动中,全民所有制企业应是重点。这就决定了无偿划转式兼并具有特殊意义。对于这个问题,不少同志认为,现在进行的企业兼并,特别是无偿划转式兼并与过去的关停并转没有什么区别,实则不然。20 世纪 60 年代调整时期提出的企业关停并转,是在高度集中的产品经济管理体制下,政府部门单纯用行政手段对企业组织结构进行调整重组的行为。实践证明,这种方式在当时曾经发挥了重要作用。而当前经济生活中出现的企业兼并,则是在我国实行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体制下,在市场竞争的环境中进行的,在这种情况下,进行企业组织结构的调整不单纯是政府的行为,而是企业在政府宏观引导下进行的资产转让

交易行为。由此看来,关停并转与企业兼并既有相同点,又有不同点。相同之处在于都是对企业组织结构的调整行为。而不同点则表现在如下四个方面:一是行为主体发生了变化。由政府主体行为变为企业主体行为。二是选择组合的方式不同。关停并转是由政府“拉郎配”进行的行政捏合,而企业兼并是由企业自选对象、“自由恋爱”。三是资产转让方式不同。关停并转是政府用行政命令方式一次性调整存量结构,并且由政府承担关停并转企业的经济损失。而企业兼并则是调整存量结构的经常性措施,并且多数企业采用的是等价交换、有偿转让的方式。即便是同一地区的全民所有制企业之间以无偿划转的方式兼并,也是政府在充分尊重双方企业自主愿望的前提下,通过因势利导,达到企业资产优化重组的目的。四是人员安排的方式不同。关停并转中由于企业不承担经营亏损的责任,因此,企业的管理人员要对等安排,甚至要与合并方平分秋色。而企业兼并则是以优势企业吃掉劣势企业为特征,被兼并企业的管理人员是由兼并方企业按照需要,择优选用,不合格的经营者就会被淘汰。总之,关停并转是产品经济体制下纯粹的行政指挥行为,而企业兼并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体制下的市场行为,遵循自愿平等、公平竞争、有偿互利的原则而进行的,也可以说,企业兼并是关停并转在新形势下的发展,是有计划商品经济模式赋予了它新的内容。在当前经济紧缩、市场疲软、亏损和滑坡企业增多的状况下,全民所有制企业之间资产有偿转让出现了许多困难。因此,发展全民所有制企业兼并,有必要强化各级政府的国有资产所有者代表的作用,提倡同一产权主体的全民所有制企业之间无偿划转式兼并,并与有偿兼并很好地结合起来,对实现经济调整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二、企业兼并的审批问题

各地在企业兼并审批中,存在着审批部门不统一、审批宗旨不明确、审批程序不健全等问题。据了解,有的地方是由当地政府审批,有的是报经委、计委或体改委审批,也有的则是由企业主管部门审批。因此,形成多头审批的混乱状况。由于产业政策的制定和实施步骤跟不上,政府部门批准企业兼并往往只是为了给亏损企业找出路,缺乏统一的规划指导,从而形成新的结构不合理状况。还有一些由于审批程序不健全,没有对企业资产进行认真、科学的评估,对财务进行严格的审计,兼并后发现大量隐亏,债主纷纷上门要债,引起法院诉讼,给兼并方带来许多负担。上述问题已成为推进企业兼并的首要问题。要解决这些问题,我们认为:

第一,规范审批单位,把好审批关。企业兼并是企业资产的转移和调整。为了保证国有资产的产权不受损失,凡涉及国有资产的,在确定兼并前,必须由兼并和被兼并双方提出本企业的申请,经双方企业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后,报同级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集资产权构成较为复杂,很多集体企业有联社资金、国拨资金、职工集资及企业自有资金等,故应在职代会讨论同意后,再报同级企业主管部门批准比较稳妥。跨地区的全民企业兼并,应由双方企业报各自主管部门、财政部门审核同意后,再报上一级国有资产管理部门批准。集体企业兼并报各自主管部门同意后,报上一级主管部门批准。

第二,为了保证企业兼并与产业结构紧密结合,我们认为,各级政府应在国家产业政策的指导下,结合各地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对企业兼并做出统一规划,通盘考虑。把单纯以消灭亏损企业为目标状况,转到以调整经济结构为主,消灭亏损企业为辅的目标上来。以便充分发挥国有大中型企业的骨干作用,促进专业化改

组和规模经济的形成。

第三,搞好资产评估,防止资产流失。全民所有制企业被兼并,必须向同级国有资产管理部門提出资产评估申请,并由受国有资产管理部門委托的专门或临时机构对企业的有形和无形资产进行评估。集体企业被兼并也要聘请专门的机构对财产进行全面评估。为了防止兼并后扯皮现象的发生,在兼并前要对被兼并企业的债权、债务认真进行清查、核实。同时,在兼并协议书上要明确债权范围、债务偿还时间及方式,并且要经公证部門认定,取得法律保护。

三、企业兼并财税划转问题

在兼并实施中,涉及财税方面主要有三个问题:一是跨地区进行企业兼并会影响被兼并企业所在地的财政收入;二是兼并方企业的财税负担过重;三是不同所有制企业兼并财务处理问题,以及企业兼并与承包制衔接问题。结合我省的实际,我们的意见是:

第一,为鼓励跨地区、跨部门的企业兼并,上一级财政税务部门应做好利税指标和上缴渠道的划转工作,将被兼并企业的上缴指标划转到兼并企业,同时相应调整地、市、县间的财政收入基数。也可考虑在一两年内或若干年内被兼并企业不改变财税上缴渠道,保证地方收入不减少,并按一定比例逐年递增。或改变上缴渠道,由财政之间进行返还的办法。太原钢铁公司对太原线材厂的兼并就采取了这种方式。

第二,制定鼓励政策,努力减轻兼并企业的负担。对于兼并方企业一次性支付有偿兼并费用困难的,可以考虑采用分期偿还的办法,偿还期可延长为3年~5年,但第一次付款额要不低于30%。对于被兼并企业累计亏损数额过大的,财政部门可结合本地财政收入情况,适当调低兼并企业的上缴指标或承包指标,也可

一次性减免,全民企业兼并集体企业,可在一年内暂不纳入预算管理。另外,兼并企业因调整产品结构和开发新产品,纳税确有困难的,经申请,当地税务部门可给予适当减免照顾。

第三,具体划转中,应注意解决好两个问题:一是对不同所有制企业兼并,要根据法人实体变更情况,明确适用哪种财务制度。如果被兼并企业失去法人资格,应按兼并方企业的财务税收管理办法执行。如果被兼并企业仍保留法人地位,其所有制性质也不发生变化,则应按原来的财务税收管理办法执行。二是做好原企业承包(租赁)合同的衔接工作。对于在承包过程中确定被兼并的企业,应立即与原发包方办理中止或重新签订合同手续,财政部门随之做出相应的财务处理。同时应积极促进经营效益较好的法人承包(租赁),企业进一步实现企业兼并。

四、产权转让收入归属问题

被兼并企业产权转让收入,应归该企业的产权所有者,这是一个大原则,但在实践中还存在两个具体问题。一是按国家体改委部门《关于企业兼并的暂行办法》规定:“如被兼并企业是全民所有制,其净收入除国家另有规定外,由国有资产管理部門组织解缴国库,并列入专门账户,纳入账户管理。”我们认为这样做无异于产权流动中吃“大锅饭”,对调动企业主管部门积极性不利。二是规定中指出:“被兼并企业如果是集体所有制,其净收入应按产权归属比例,分别归不同所有制”,但其中集体企业自有资金的转让收入,应如何处置不明确,按性质应归企业全体职工,那么是否可以分掉?还有集体企业税前还贷、减免税形成的资产收入是否应归国家?在执行中存在意见分歧。为妥善解决这两个问题,我们的意见是:如被兼并方企业是全民所有制性质,其产权转让收入应由同级国有资产管理部門或财政部门确定归属,并由被兼并企业的主

管部门接受这笔产权转让收入,用于支持本部门内其他企业产权转让和技术改造。如被兼并企业属于集体所有制,其净收入属于集体企业联社投入的资金所形成的资产收入,应归联社;属于税前还贷、减免税和国家投资所形成的资产收入,应归国有资产管理部門或财政部门;属于集体企业自有资金的收入,应归集体企业所有,但不能分光吃尽,而要在兼并企业单独列账或作为入股资金管理,这部分资金可用于偿还兼并企业债务和解决原企业离退休职工工资、福利待遇等。为了发展股份经营,被兼并企业的资产转账收入在明确归属后,可暂不抽走,作为股金投入兼并企业。

五、土地权属变更问题

在调查中我们了解到,太原洗涤剂厂以承担债务的方式兼并了亏损的太原热处理厂,这两个企业都是全民所有制的市营企业,在办理土地使用权转让手续时,土地管理部门由于没有相应的规定,因而以新征土地对待,每亩地收费标准高达 10 000 元。这种做法是不合理的,不但加重了优势企业的负担,而且挫伤了他们兼并劣势企业的积极性。为了促进企业兼并的顺利进行,我们与土地管理部门多次商榷,提出如下意见:

第一,凡兼并与被兼并双方企业所占用的土地同属于国家或集体所有的,在兼并中只是土地使用权的转让,不涉及所有权的问题,兼并后增加的土地,不应以新征土地对待;凡被兼并企业的土地属国家所有,兼并企业的土地属集体所有,兼并后对国有土地只有临时使用权;凡被兼并企业占用的土地属集体所有,兼并企业所占用土地属国家所有,兼并后增加的土地要以新征土地对待,要及时到当地土地管理部门办理征地手续。

第二,实行企业兼并后,双方企业都要带上有关文件,到当地土地管理部门进行变更登记,办理转让手续。为了减轻兼并企业

负担,变更登记所收取的调整、登记和发证等费用,暂以每亩不超过 40 元执行。

六、企业兼并的信贷政策问题

在当前市场疲软、企业资金严重短缺的情况下,优势企业兼并劣势企业的积极性大为降低,出现了找“婆家”多、要“娶亲”少的现象,因此,充分发挥银行作用,制定优惠的信贷政策,是鼓励企业兼并的重要一环。我们的意见是:

各级工商银行首先应按照产业政策,在资金允许的情况下,优先给予兼并企业以贷款支持。同时,兼并企业承担的被兼并企业的债务和出资购买企业的贷款,应该允许分期偿还。

其次,运用信贷手段,扶优抑劣。企业兼并后,银行原来对关停并转企业的免息政策可以延续一年,被兼并企业的逾期、超储、挪用挤占贷款,兼并后可重新与银行签订贷款合同,一年内只计息不加息;为了支持兼并企业发展生产,可适当增加兼并方企业的贷款额度;也不要再在兼并企业改造被兼并企业的期间,一些指标暂时下降而影响兼并方企业的资信等级。

再次,为了支持跨地区、跨部门的企业兼并,金融部门可根据企业生产经营的需要,由兼并企业提出统一的贷款计划,并与被兼并企业所在地银行做好衔接工作,并可保留其银行账号。

七、企业兼并的工资政策问题

在一些企业兼并中,我们发现兼并企业为了稳定被兼并企业的职工情绪,体现兼并的优越性,擅自把被兼并企业职工工资标准和待遇一下提高了几档,甚至与本企业拉平。这样,不仅被兼并企业挤占了兼并企业的工资总额,影响了兼并企业职工的积极性,而